

#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校課程委員會議 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12 年 10 月 26 日(星期四)12 時 10 分

地點：三民校區資訊館 2 樓第 3 會議室

主持人：教務長 戴錦周

紀錄：劉富美

出席人員：詳如簽到單

- 一、產官學界代表
- 二、上級指導：陳校長同孝
- 三、各學院院長、全人教育委員會主任委員
- 四、各學院教師代表 2 人、通識教育中心主任、語言中心主任、體育室主任
- 五、日間部教務處及其二級主管
- 六、日間部學生代表 2 位

## 壹、會前校長致贈聘書



## 貳、產官學界代表致詞

### 一、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中彰投分署：劉秀貞分署長

1. 在全程與會聆聽 25 個提案的過程中，能感受到中科大師長們在課程規劃上的用心，無論是配合國家政策或考慮產業環境、國際接軌等進行的永續、全英等課程的新增與調整，或是順應科技發展與學習趨勢，新增的遠距授課方式，均能以學生需求為出發點，在縝密思考下做出最適當的調整。
2. 中科大是中彰投區相當具指標性的技職大學，在課程安排上能夠兼具職能培養與跨域整合能力養成，非常貼近且符合當今產業真正的需求。

3. 從產業用人需求的角度來看，無論是企業或政府都迫切期待經過專業師資用心栽培的學生，可以儘快投入就業市場，希冀是「所學即所用」；同時也能避免學生待業求職時間過長，進而影響求職自信，造成另一種的高學低就、「學非所用」的人才浪費現象，都不是我們所樂見的！
4. 中科大向來是中彰投地區人才培育最強推手；期待未來有機會攜手產業，協力合作規劃設計出最符合業界人才需求的課程，共同為打造最具競爭力的產業關鍵人才而努力！

## 二、美視達反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張文譯總經理

1. 我家5口有四位校友,帶著校友回饋母校感恩的心情與會，謝謝老師利用中午的時間開會，謹致謝忱。您們辛苦了。
2. 會議內容提到，本校專業職能課程修課人數有3151人，取得證照有206張；因證照有很多種，是否僅統計教育部認定的證照？本校有休閒事業經營系、應日系、應英系，請教考取導遊、領隊、外語領隊的證照，計算在206張證照嗎？會有此思考，乃因昨天搭乘鳴日號鐵道旅遊甫環島回來，看到學校有休閒事業經營系，在現在是一個非常有很有前途的科系，因為諸如鳴日號高規格的服務，把五星級酒店、商務頭等艙帶進鐵道旅遊，讓車上的乘客重新感受台灣秘境風光的美好。這是我們休閒系結合外語能力，非常適合接待國外旅客環島，引進外國人來臺深度旅遊的市場人才規劃。
3. 在校的學習過程，「十年磨一劍」，學校訓練學生「獨立思考」的能力很是重要，提供學生向外追求知識、向內詢問探索自我的引導。讓學生思考未來的方向，同時與學習結合在一起，這樣明確了磨劍的用途，將來的目標。更能激起自發性的學習熱誠，確保自己的專業養成。學習(磨劍)過程中，一定是辛苦的，沒有辛苦的學習學不到東西，但學習不會是痛苦的。重點就是要找到目標，明確了方向，產生了動機。

我是本校應用外語科畢業，一開始並不知道學習應用外語要念什麼？有一天，我發現學好外文，可以出國，探索世界。我學外語就是要出國，我要出國，英文要學好、日文也要學好，將來才有機會到外國企業上班，增廣見聞並獲取高薪。到日本之後，因為我是應用外語科畢的，更體會到「應用」這兩個字，真是深奧。最後還我買了個日本公司回來台灣，請了日本人來我公司上班。我想說，其實「應用」也可以到這個地步。在此過程，我同時也得到豐厚的回報。

當一個學生知道他未來要做什麼後，學習意願會提升，他們的自發性學習態度都會不同。舉例，當我的2位小孩明確自己未來的職涯方向後，他們的學習態度就更積極：我的大兒子本校畢業後，公費繼續升讀京都大學，他現在服務於熊本的台積電(熊本的台積電的第一批台灣員工之一)、另一小孩子是本校企管系畢業，他現在就讀英國華威大學。順便一提今年度日本慶應大學的畢業生代表，也是我好朋友的女兒，本校應用外語科校友。這些都是各位老師教導，學校栽培的功勞。利用這個機會，再次向學校及各位老師致上最高的謝意。台灣是個海島，也希望各位老師，多多鼓勵學生們航向大海，探索世界。

### 參、報告事項

#### 一、112-1 專、兼任教師之教學大綱和 OfficeHour 填答率填寫統計如下：

1. 自 112 學年度起填寫期限為開學後加退選兩周內完成，本次截止日為 112 年 9 月 25 日，因專題及實習課程分組，會影響教師填寫教學大綱之時程，請各系辦於開學前或是前一學期完成分組設定，以免影響填答，惠請各系協助。
2. 112.10.23.(第 6 周)統計尚未完成填寫教學大綱有 58 門課程，茲統計如下：

教學大綱(註)	Office Hour
98.21%	94.03%
3184/3242	394/419

註：58 門課程，教學大綱未填寫完成課程/人數合計 40 人，統計如下。

系科	專任	兼任	小計
保險金融管理系	0	1	1
企業管理系	1	2	3
財政稅務系	1	3	4
護理系	0	1	1
室內設計系	0	6	6
應用英語系	7	5	12
應用中文系	1	0	1
資訊工程系	5	1	6
流通管理系	1	0	1
會計資訊系	0	1	1
老人服務事業管理系	0	1	1
通識教育中心	0	2	2
體育室	0	1	1
合計	16	24	40

#### 二、課程規劃事宜：

##### (一)跨領域學程課程：

本校跨領域學程學生修讀成效不彰，為落實培育產業所需之跨領域專業人才，修訂各系畢業學分承認外系學分數規定外，另調整開設微學程開設學分下限，同時鼓勵各系開設學程，增加開課總時數【系學程增加 4 小時(跨系學程 8 小時)、院學程增加 8 小時】。111 學年度本校跨領域學程學生修讀人數稍有成長(增加 239 人)【111 學年度 948 人(110 學年度修讀人數 709 人)】，統計如 **附件一(P.1)**。

##### (二)職能課程開課及修課：

教育部每年統計各校開設職能課程並輔導學生考取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所列之證照，本校 111 學年度開設了 **68 門**職能課程，修課人數達 3151 人次，惟學生考取證照張數僅 **206 張**；僅護理系及資管系稍有展現。本校 111 學年度職能專業課程開辦資料統計如 **附件二(P.2~6)**。

### (三)學術倫理修課：

學術倫理在國內日益受到重視，本校 111 學年度**碩士班**(含碩士在職專班)已修課並通過測驗 **100%**，**大學部**學生因由教授「**大學之道**」課程之教師帶領修習，**通過率僅 77.63%**。分析發現，需修課人數：2195 人中，已修課 2153 人(修課比率 98.09%)，已修課未測驗及測驗不通過仍有 449 人，大學部學生學術倫理修課統計**如附件三(P.7~8)**。

### (四)學位論文授權國圖：

本校 **111 學年度碩士班**(含碩士在職專班)**畢業人數 247 人**，電子檔**不授權國圖人數僅 1 位**，其申請原因：論文內照片拍攝陸軍司令部內部場域及涉軍事人員個資，因此電子檔不授權國圖；統計如下：

碩士班	畢業人數	電子檔不授權國圖人數
企業管理系碩士班	37	
多媒體設計系碩士班	16	
保險金融管理系	11	
室內設計系碩士班	4	
流通管理系碩士班	22	
美容系	4	
財政稅務系租稅管理與理財規劃碩士班	12	
財務金融研究所碩士班	27	
商業設計系碩士班	24	1
會計資訊系碩士班	24	
資訊工程系碩士班	23	
資訊管理系碩士班	26	
應用日語系日本市場暨商務策略碩士班	8	
護理系	9	
總計	<b>247</b>	

### (五)本校附設五專「健康與護理」排課事宜：

- (一) 本校五年制前三年課程後期中等教育課程，仍須依循「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辦理，其中**健康與護理**及全民國防教育，因有部派軍訓教官及軍護教師授課。
- (二) 惟今日因教育部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已調整軍訓教官及軍護教師政策，採遇缺不補，囿於本校 112 學年度「部派軍護教師」已完全退休，同時無專任教師教授「健康與護理」課程。
- (三) 因此軍訓室協調將「**健康與護理**」課程之相關作業自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起**，**改由通識教育中心承辦**；本案亦已於 112.10.11 奉校長核可，感謝通識教育中心積極協助辦理。

### 三、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遠距教學課程：

依據教育部專科以上學校遠距教學實施辦法規、本校遠距教學實施要點及本校課程委員會設置要點規定，遠距教學開課需於前一學期提出且送交遠距教學推廣委員會，系院校及校級課程委員會審查通過後，始得開授。本校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遠距教學課程，已於 112 年 9 月 13 日（星期三）召開遠距教學推廣委員會，進行課程品質審議，通過名單如下：

序號	▲提案教師	學制	課程名稱	備註 1	備註 2
1	商業設計系/ 侯純純老師	碩士在 職專班	論文導 讀與寫 作	本課程 111 年 8 月 31 日申請認 證，並通過教育部數位學習課 程認證，有效期間自 112 年 2 月至 117 年 1 月	本次提會審議
2	美容系/ 黃啟方老師	四技	髮型結 構與成 形	本課程 110 年 8 月 31 日申請認 證，並通過教育部數位學習課 程認證，有效期間自 111 年 2 月至 116 年 1 月	本次提會審議
3	美容系/ 黃啟方老師	四技	頭皮舒 壓養護	尚未提學院審查，本次會議無法 審議	本次審議不審 議
4	資訊管理系/ 蕭國倫老師	碩士在 職專班	個案研 究	本課程已於 112 年 8 月 31 日送 審教育部數位學習課程認證。	本次提會審議
總計			4 門課		

#### 四、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課程排課、預選及教學大綱填寫：

(一)預定 11 月 8 日~11 月 14 日由各系安排跨領域學程及就業學程、各系所(科)課程，  
112 年 11 月 27 日~12 月 10 日為學生預選周(2 周)，開課及排課作業時程如下：

日期	工作事項	作業單位
10 月 11 日~10 月 20 日	各教學單位上網登錄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開課資料(含上課教師、併班、分組、協同教學及課程科目屬性設定、第二類實習課程設定、特殊類別課程設定：技優領航專班、雙軌專班等)	各教學單位 電算中心
10 月 23 日~10 月 27 日	課務組進行課程資料檢核及修正	課務組 電算中心
10 月 30 日~11 月 3 日	博雅通識課程、五專共同核心課程、四技核心通識課程安排課程時段 體育課、軍訓課、語言中心英(日)語相關課程安排課程時段	課務組 通識中心 體育室 語言中心
11 月 6 日~11 月 7 日	課務組進行共同科目排課檢核	課務組
11 月 8 日~11 月 14 日	跨領域學程及就業學程、各系所(科)課程安排課程時段	各系所
11 月 15 日~11 月 17 日	課務組進行各項排課檢核	課務組 電算中心
11 月 20 日~11 月 24 日	學生預選宣導週 各教學單位進行 112-2 預選參數之設定 通知教師上網登錄教學大綱 系所(科)進行 112-2 分組課程學生管理	各教學單位 任課教師 課務組
11 月 27 日~12 月 10 日	學生上網預選	學生 電算中心
1 月 5 日	公告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課表	課務組



(二) 教學大綱填寫時間：

本校教學大綱全部且在期限內填寫完成，可累計教師評鑑分數；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填寫期限為 113 年 3 月 4 日，惠請轉知任課教師。

## 五、113 學年度各學制、系所科招生名額

(一) 教育部 112 年 8 月 22 日臺教技(一)字第 1122302411 號函：同意本校 113 學年度起增設學士後護理系(外加 45 名招生名額)。

(二) 教育部 112 年 10 月 2 日臺教技(一)字第 1122302784H 號函核定本校 113 學年度各學制、系所科招生名額。本校提報與教育部核定均相符(包含半導體、AI、機械領域相關院系所及護理系擴充名額)。

(三) 國家未來 10 年將有許多工作是極需要「科學、科技、工程和數學」(Science, Technology, Engineering, and Mathematics, 簡稱 STEM) 領域的人材。申請學校以現有 STEM 領域學系(含二年制、四年制之日間部及進修部學士班)或 STEM 領域學士學位學程辦理為原則，招生名額為外加名額；本校可申請系科、代碼、細學類為：

1. 應用統計(05421)統計細學類
2. 資訊管理(06131)資訊技術細學類
3. 人工智慧應用工程(06132)軟體開發細學類
4. 資訊工程(07141)電機與電子工程細學類
5. 智慧生產工程(07191)工業工程細學類

113 學年度本校並未提出申請，目前 STEM 領域的人材近年仍有缺口，有意申請之系科，明年仍可規劃提出申請。

## 叁、討論事項

▲提案一：

提案單位：商學院

案由：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開設全外語教學「全球競爭策略」(3 學分)課程，提請審議。

說明：

- 一、本案業經商學院 112 年 10 月 12 日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課程委員會議審議通過。
- 二、依據「雙語國家政策發展藍圖」推廣本院雙語普及教育，擬於 112 學年第 2 學期開設「全球競爭策略」課程，以期從教育著手讓學生有機會提升媒介語與世界溝通(SDGs)，強化本校學生英語能力。
- 三、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全外語教學「全球競爭策略」課程，課程資料如下：

開課學期	課程名稱	學分數	時數	授課老師
112 學年度 第 2 學期	全球競爭策略	3	3	嚴萬軒

- 四、檢附新開課程計畫書、全外語授課申請表及課程教學大綱各 1 份。【如附件，P.9~16】

辦法：本提案通過後另提教務會議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

提案單位：商學院

案由：修訂「國立臺中科技大學保險金融管理系學生保金證照畢業門檻實施要點」附件，  
提請審議。

說明：

一、本案業經商學院 112 年 10 月 12 日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課程委員會議、  
保險金融管理系 112 年 9 月 12 日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課程委員會及 112  
年 9 月 15 日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暨導師會議審議通過。

二、增加以下二張證照(主辦單位:中華民國信託業商業同業公會)：

證照種類	證照名稱	主辦單位	證照點數	備註
顧問類	高齡金融規劃顧問師	中華民國信託業商業同業公會	2	新增
顧問類	家族信託規劃顧問師	中華民國信託業商業同業公會	2	新增

三、檢附修訂後國立臺中科技大學保險金融管理系學生保金證照畢業門檻實施要點 1  
份【如附件，P.17~20】。

辦法：本提案通過後另提教務會議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

提案單位：商學院

案由：修訂「國立臺中科技大學保險金融管理系碩士班修業要點」，提請審議。

說明：

一、本案業經商學院 112 年 10 月 12 日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課程委員會議、  
保險金融管理系 112 年 9 月 12 日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課程委員會及  
112 年 9 月 15 日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暨導師會議審議通過。

二、依現行課程標準及本校「課程訂定要點」辦理。

三、擬修改第二點修課規定。

四、檢附修正對照表及修訂後國立臺中科技大學保險金融管理系碩士班修業要點各 1  
份。【如附件，P.21~24】

辦法：本提案通過後另提教務會議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

提案單位：商學院

**案由：**訂定財務金融系 113 學年度碩士班課程表，提請審議。

**說明：**

一、本案業經商學院 112 年 10 月 12 日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課程委員會議、財金系 112 年 09 月 12 日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課程會議及 112 年 09 月 13 日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審議通過。

二、檢附課程表 1 份。【如附件，P.25】

**辦法：**本提案通過後另提教務會議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五：**

**提案單位：**商學院

**案由：**訂定財務金融系 113 學年度碩士在職專班課程表，提請審議。

**說明：**

一、本案業經商學院 112 年 10 月 12 日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課程委員會議、財金系 112 年 09 月 12 日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課程會議及 112 年 09 月 13 日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審議通過。

二、檢附課程表 1 份。【如附件，P.26】

**辦法：**本提案通過後另提教務會議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六：**

**提案單位：**商學院

**案由：**修訂財務金融系日間部 109 至 112 學年度課程表，提請審議。

**說明：**

一、本案業經商學院 112 年 10 月 12 日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課程委員會議、財金系 112 年 09 月 12 日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課程會議及 112 年 09 月 13 日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審議通過。

二、各學年課程標準修訂如下：

各學年課標異動 異動課程(選修)	109 學年 大四學 生課標	110 學年 大三學 生課標	111 學年 大二學 生課標	112 學年 大一學 生課標
大四(上) 金融機構管理	X	X	刪課	刪課
大二(下) 金融科技	X	X	刪課	刪課
大二(下) 金融科技概論	X	X	新增	新增
大四(下) 永續金融管理	新增	新增	新增	新增

註：現為 112 學年(上)，已過開課期間的選修課程該入學年度課程表不做更動



三、檢附修正後課程表各 1 份【如附件，P.27~34】

辦法：本提案通過後另提教務會議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七：

提案單位：商學院

案由：修訂財金系「國立臺中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系學生財金證照畢業能力規定」，提請審議。

說明：

- 一、本案業經商學院 112 年 10 月 12 日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課程委員會議、財金系 112 年 09 月 12 日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課程會議及 112 年 09 月 13 日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審議通過。
- 二、檢附修訂對照表及國立臺中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系學生財金證照畢業能力規定(草稿)各 1 份【附件，P.35~40】

辦法：本提案通過後另提教務會議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八：

提案單位：商學院

案由：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開設全外語教學開授課程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本案業經商學院 112 年 10 月 12 日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課程委員會議、國際貿易與經營系 112 年 3 月 28 日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系課程會議審議通過。
- 二、依據國立臺中科技大學教師全外語教學開設課程實施要點辦理。
- 三、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全外語授課課程，課程資料如下：

課程名稱	學期	開課班級	學分數	時數	授課老師
國際商業文化	112 學年度 第 2 學期	國貿三 A (併國貿三 1、三 2)	3	3	陳玉蒼

- 四、檢附課程授課申請表及課程教學大綱各 1 份。【如附件，P.41~45】

辦法：本提案通過後另提教務會議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九：

提案單位：商學院

案由：擬訂企管系專科部學生一貫修讀二技學士學位要點，提請審議。

說明：

- 一、本案業經商學院 112 年 10 月 12 日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課程委員會議、企管系 112 年 09 月 18 日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通過。

- 二、依本校「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專科部學生一貫修讀二技學士學位辦法」訂定本要點。
- 三、檢附企管系專科部學生一貫修讀二技學士學位要點 1 份【如附件,P.46~47】。

辦法：本提案通過後另提教務會議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十：

提案單位：商學院

案由：企管系嚴萬軒老師開設 EMI 課程追認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本案業經商學院 112 年 10 月 12 日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課程委員會議、企管系 112 年 06 月 05 日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系課程會議通過。
- 二、依據「國立臺中科技大學教師全英語課程實施要點」第八條「辦理教師申請開授 EMI 全英語教學課程，需具備教師具備 CEFR B2 等級的說寫聽讀能力，並須檢附相關證明文件，始可申請開授課程」進行辦理。
- 三、嚴萬軒老師於 112 學年第 1 學期於企管系智慧及創新營運專班三年級開設「國際企業管理」，並申請為 EMI 課程。
- 四、檢附課程授課申請表及課程教學大綱各 1 份。【如附件,P.48~52】

辦法：本提案通過後另提教務會議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十一：

提案單位：商學院

案由：修訂「國立臺中科技大學會計資訊系碩士班修業要點」，提請審議。

說明：

- 一、本案業經商學院 112 年 10 月 12 日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課程委員會議、會資系 112 年 9 月 13 日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通過。
- 二、修正對照表如下：

修正後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二、修課規定 (一).. (二)碩士班修課規定 ..... 6.碩士班於第一學年學期結束前，若英文能力檢定仍未達規定之畢業標準者，需出示入學後曾參加一次(含)以上之校外檢定考試成績，始得於第二學年修習「進階英文檢定輔導」課程(0學分2小時)。	二、修課規定 (一).. (二)碩士班修課規定 ..... 6.碩士班入學時未能通過英文能力畢業標準者，須於第一學年上下學期修習「英語聽力與閱讀(一)、(二)」課程(各2學分2小時，不得計入畢業學分)，英語聽力與閱讀(一)修課完成且通過英文能力檢定標準者，得免修英語聽力與閱讀(二)。於第一學年學期結束前，若英文能力檢定仍未達規定之畢業標準者，得於第二學年修習「進階英文檢定輔導」課程(0學分2小時)且成績及格者，視同已達畢業英文能力標準。	修訂英文畢業能力補救課程修課條件。

- 三、檢附修訂後國立臺中科技大學會計資訊系碩士班修業要點 1 份。【如附

件,P.53~56】

辦法：本提案通過後另提教務會議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十二：

提案單位：商學院

案由：修訂「國立臺中科技大學應用統計系學生畢業門檻實施辦法」，提請審議。

說明：

- 一、本案業經商學院 112 年 10 月 12 日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課程委員會議、統計系 112 年 9 月 13 日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課程委員會議通過及 112 年 9 月 13 日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通過。
- 二、修正對照表如下：

修正後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第三條 系訂門檻分為「應統系演講活動參與」及「專題研究與發表」、「專業證照取得」或「專業競賽活動」，如附件圖示所示。	第三條 系訂門檻分為「應統系演講活動參與」及「專題研究與發表」或「專業證照取得」，如附件圖示所示。	112 年 3 月 7 日 經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系課程委員會議及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通過，新增專業競賽活動為系畢業門檻選項，故新增專業競賽活動文字，酌作修正。
附件 TQC+人工智慧：機器學習 Python 3(5)	附件 TQC+人工智慧：機器學習 Python (5)	酌作文字修正。

- 三、檢附修正後國立臺中科技大學應用統計系學生畢業門檻實施辦法 1 份。【如附件,P.57~60】

辦法：本提案通過後另提教務會議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十三：

提案單位：語文學院

案由：語文學院「數位內容與科技應用微學程」實施要點修正案，提請審議。

說明：1.本案業經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112/10/19)語文學院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2.檢附本案條文修正前後對照表、修正後實施要點(草案)如附件(P.61~64)。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十二、修讀本院學程之本校學生，必須於大學四年級前，至本校學生選課系統中，登錄申請修讀本院學程，否則即使修畢亦無法頒予證書。		為落實同學至本校線上選課系統進行學程申請作業，俾利學院執行審核事宜，及正確保存學生修習本院學程之資料，故擬新增本條文以規範之。
十三、……，……。	十二、……，……。	因新增前項條文，故其後條文之序號，依序變更。
十四、……，……。	十三、……，……。	

辦法：本提案通過後另提教務會議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十四：

提案單位：語文學院

案由：語文學院「多語言應用與文化導覽微學程」實施要點暨課程規劃修正，提請審議。

說明：1.本案業經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112/10/19)語文學院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2.檢附本案條文修正前後對照表、修正後實施要點暨課程規劃表(草案)如附件(P.65~69)。

語文學院「多語言應用與文化導覽微學程」實施要點修正條文前後對照表		
修正後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十三、修讀本微學程之本校學生，必須於畢業前，至本校學生選課系統中，登錄申請修讀本微學程，否則即使修畢亦無法頒予證書。		為落實同學至本校線上選課系統進行學程申請作業，俾利學院執行審核事宜，及正確保存學生修習本院學程之資料，故擬新增本條文以規範之。
十四、……，……。	十三、……，……。	因新增前項條文，故其後條文之序號，依序變更。
十五、……，……。	十四、……，……。	

課程規劃表修正前後對照表

修正後					修正前				說明
開課單位	新增序號	課程名稱	開課單位 必/選修	學分/時數	序號	課程名稱	開課單位 必/選修	學分/時數	
應中系					6	影音創作	選修	2	刪除
					17	文學理論與批評	選修	2	刪除
					20	創意行銷	選修	2	刪除
	6	搜奇說異：古典小說選讀	選修	2					新增
	17	生命禮俗與書寫	選修	2					新增
	20	詩經與生活	選修	2					新增

辦法：本提案通過後另提教務會議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十五：

提案單位：語文學院

案由：應用日語系堂坂順子老師 112 學年第 2 學期開設全英語授課，提請審議。

說明：1.依本校教師全英語課程實施要點辦理。

- 2.本案業經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112/10/119)語文學院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 3.本案堂坂老師申請 112 學年第 2 學期開設全英語授課科目為四技日語二 1「台日文化比較(二)(2 學分)」一門選修課。檢附申請表及教師須具備能力證明等相關資料如**如附件(P.70~75)**。
- 4.依本校教師全英語課程實施要點第九點規定：「九、授課教師須於每學期結束後一個月內，繳交一份教師報告書，內容包括：授課內容、教學心得及建議事項等，及修習 EMI 全英語教學課程之學生的教學情況問卷調查表，供各學院評估成效。」本案若經校課委會會議通過，請申請教師依規定辦理成效評估作業。

**辦法：**本提案通過後另提教務會議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十六：** **提案單位：**資訊與流通學院

**案由：**修訂「國立臺中科技大學資訊管理系碩士班修業要點」，提請審議。

- 說明：1.本案業經資訊與流通學院 112 年 10 月 11 日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院務會議、資訊管理系 112 年 9 月 21 日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決議通過。
- 2.資管系碩士班修業要點及修正對照表如**如附件(P.76~79)**。

**辦法：**本提案通過後另提教務會議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十七：** **提案單位：**資訊與流通學院

**案由：**修訂「國立臺中科技大學資訊管理系碩士在職專班修業要點」，提請審議。

- 說明：1.本案業經資訊與流通學院 112 年 10 月 11 日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院務會議、資訊管理系 112 年 9 月 21 日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決議通過。
- 2.資管系碩士在職專班修業要點及修正對照表如**如附件(P.80~83)**。

**辦法：**本提案通過後另提教務會議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十八：** **提案單位：**資訊與流通學院

**案由：**資訊管理系蕭國倫老師申請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遠距教學課程，提請審議。

- 說明：1.本案業經資訊與流通學院 112 年 10 月 18 日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院課程會議、資訊管理系 112 年 9 月 21 日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課程會議決議通過。
- 2.授課老師及班及課程名稱為：蕭國倫老師-資管碩專班-個案研究，遠距教學課程教學計畫請參閱**如附件(P84~94)**。

**辦法：**本提案通過後另提教務會議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十九：

提案單位：資訊與流通學院

案由：流通管理系訂定 113 學年度課程標準，提請審議。

說明：1.本案業經資訊與流通學院 112 年 10 月 18 日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院課程會議、流通管理系 112 年 10 月 17 日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課程會議審議通過。

2.大學部、碩士班、碩專班 113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之課程標準，請參見**如附件(P.95~98)**。

辦法：本提案通過後另提教務會議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十：

提案單位：資訊與流通學院

案由：修訂「智慧工程博士班研究生修業要點」，提請審議。

說明：1.本案業經資訊與流通學院 112 年 10 月 11 日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院務會議決議通過。

2.依據博士班事務委員會之課程討論，因課程執行方式與法規上用詞不同，為避免誤解，修正本博士班修業要點，修正對照表如下，修正後草案請參閱**如附件(P.99~101)**。

序號	修改後	修改前	說明
第二點	(四)本院博士班研究生除上述修業規定外，須有國際性期刊論文發表、至少參與完成一件產學合作計畫案及需本院核定之產業工作(或 <b>實務研習</b> )或國外短期研究之要求。	(四)本院博士班研究生除上述修業規定外，須有國際性期刊論文發表、至少參與完成一件產學合作計畫案及需本院核定之產業工作(或 <b>實習</b> )或國外短期研究之要求。	因課程執行方式非採實習方式進行，因此修改法規中用語，避免誤解。

辦法：本提案通過後另提教務會議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十一：

提案單位：中護健康學院

案由：美容系黃啓方老師開設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遠距教學之課程「髮型結構與成型」，提請審議。

說明：1.依「國立臺中科技大學遠距教學實施要點」及作業流程辦理。

2.本案已通過教育部數位認證，有效期限自 111 年 2 月至 116 年 1 月，並經本校遠距教學推廣委員會課程品質審查通過。

3.本案經 112 年 10 月 18 日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課程會議討論通過，檢附黃老師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髮型結構與成型」課程遠距教學課程品質審查申請表、教育部數位認證通過證明及遠距教學課程計畫**如附件(P.102~114)**。

辦法：本提案通過後另提教務會議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十二：**

**提案單位：設計學院**

**案由：本校設計學院 112 學年度申請開設遠距教學課程，提請審議。**

**說明：1.申請開設遠距教學課程案，經本校設計學院及所屬各系系課程會議審議通過。**

2. **商業設計系/侯純純老師開課學期 112-2 課程名稱及班級為「論文導讀與寫作」(碩專班一年級)一門課程。**此申請案經教務處遠距教學課程品質審查會議、該系 112 年 8 月 14 日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商業設計系所課程委員會議通過及設計學院 112 年 10 月 23 日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3. 檢附上開課程標準**如附件(P.115~116)。**

**辦法：本提案通過後另提教務會議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十三：**

**提案單位：教務處課務組**

**案由：修訂「國立臺中科技大學課程訂定要點」，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今年因經費嚴重短促，本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會議調整部分經費之分配額度，以減少短絀風險；同時也要求檢討本校「開課」相關措施。
- 二、本校 112 學年度增設博士班，招生人數只有 3 名(另有擴充 AI 領域 2 名)，為維護學生修課權益，博士班擬降低開課人數原則。
- 三、本校**自施行課程訂定要點後，各系院均努力依各班開課總時數逐步調整課程**，惟合理開課總時數，自施行迄今，均未調整；在施行過程，各系院得以在開課總時數中調整(博班、碩班、四技、二技、五專)，如不夠，另可徵得其他學院系科同意後調整之。施行迄今，發現有 3 個現象：
  1. 單班學學制系所，要排足專任教師須在本系所授課超過 1/2(時數)，確實有些緊促。
  2. 同時發現，只要有「五專學制」之系科，因**後中課程(五年制前三年課程後期中等教育課程)**及本校之核心必修課程開課時數排除計算太多，開課時數均可支援其他學制，甚至他系所。
  3. 另外也發現，部分開課單位，調整選修課的上限修課人數(調降可修課人數)，以取得開設更多選修課程(聘任更多專任或兼任教師)。
- 四、上述現象：單班學制系所，只要增開學程，即可滿足專任教師在本系所授課超過 1/2(時數)之規定；惟五專學制，則建議調整。僅統計五專後中課程時數排除及開課時數統計表如下：
- 五、部定必修下限：至少 50 學分**(如附件,P.117~120)**：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110 年 3 月 15 日教育部臺教授國部字第 1100016363B 號令修正「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本校五專 112 學年度各科畢業學分數為 220 學分(品設 222 學分)，各班開課總時數規定及實際排除計算時數：

附設五專部各科：

- (1)單班：221 學時；菁英班各班以 230 學時為原則；共同核心課程、體育課程(體育、生涯運動)、全民國防教育、健康與護理另計。
- (2)雙班：每班 210 學時為原則；共同核心課程、體育課程(體育、生涯運動)、全民國防教育、健康與護理另計。

### 1.本校規劃最大開課時數(五專)

系科所	招生班	班級總數	最大開課時數	後中課程/本校各科課程標準訂定	
				必修學分	開課時數
護理系	2	10	420	74	84
企業管理系	2	10	420	82	94
國際貿易與經營系	1	5	221	81	93
會計資訊系	2	10	420	84	96
創意商品設計菁英班	1	5	230	76	88
資訊管理系	1	5	221	84	96
應用日語系	1	5	221	68	80
應用英語系	1	5	221	78	90
資訊應用菁英班	1	5	230	84	96
保險金融管理系	2	10	420	86	98
資訊工程系	2	10	420	84	96

### 2.各系科經調整後開課時數(五專)：

系科所	最大開課時數	目前開課時數	排除科目開課時數
護理系	310	270.5	156
企業管理系	396	340	180
國際貿易與經營系	213	182	89
會計資訊系	380	319	184
創意商品設計菁英班	230	196.05	82
資訊管理系	201	179.11	92
應用日語系	216	216	76
應用英語系	173	173	88
資訊應用菁英班	230	157.33	92
保險金融管理系	329	294	188
資訊工程系	405	336	184

六、修訂對照表如下：

序號	修訂後	修訂前	說明
第二點	本校各學制課程訂定通則：(三)各班開課總時數： <b>5.附設五專部各科各班開課時數以不調整至其他學制開課為原則；博班、碩班、四技、二技可在系所及學院中調整之。</b>	本校各學制課程訂定通則：(三)各班開課總時數：	增列 五專開課時數以不調整至其他學制開課為原則；博班、碩班、四技、二技可在系所及學院中調整之。

序號	修訂後	修訂前	說明
第七點	七、開課人數原則： .....博士班每班人數不得少於 <b>2</b> 人，碩士班每班人數不得少於4人（學、碩、博士合班者，每班人數不得少於5人且研究生至少3人）。 <b>開課人數上限由開課單位於校內選課系統設定之，惟設定須介於40~60人；如低於40人之特殊課程，需填寫修課人數限制申請表，敘明修課限額之原因，經授課教師及開課主管同意。</b>	七、開課人數原則： .....博士班及碩士班每班人數不得少於 <b>4</b> 人（學、碩、博士合班者，每班人數不得少於5人且研究生至少3人）。	維護博士班之開課權益  增列 開課人數上限設定須介於40~60人  同時提出「 <b>修課人數限制申請表</b> 」
第十點	十、本要點經校課程委員會及教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 <b>自113學年度起實施</b> ，修訂時亦同。	十、本要點經校課程委員會及教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 <b>自112學年度起實施</b> ，修訂時亦同。	

七、修訂後條文及「**修課人數限制申請表**」如附件(P.121~125)。

辦法：本提案通過後另提教務會議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十四：

提案單位：教務處課務組

案由：擬修訂「國立臺中科技大學教學評量」，提請討論。

說明：

- 一、通識教育中心業經112年3月27日111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課程委員會會議、112年6月21日111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中心會議討論通過，於112年10月24日112學年度第1次教學品質保委員會會議中提案修改，在該會議中各委員提出各項意見參酌，提請討論。
- 二、為使教學評量題目能更清楚說明並貼切實際學生學習感受，擬修改以下三項教學評量題目：

修正教學評量	現行教學評量	說明
1 老師認真授課，敬業負責	1 老師會授足所需授課時數(每學期十八週)，不無故遲到早退	教師所授時數為客觀計量，與學生學習感受無關
2 老師會協助學生完成課程的要求	2 老師敬業負責，積極指導學生	配合教學評量原第第2題項調整至第1項，另增加此項評量說明

10 老師認真批改、檢討學生的作業與考卷或指導學生完成專題	10 老師認真批改、檢討學生的作業與考卷	專題課程為成果展現，無明確作業及考卷等評量方式
-------------------------------	----------------------	-------------------------

三、擬修訂「國立臺中科技大學教學評量實施辦法」之教學評量平均成績計算方式，112 學年度第 1 次教學品質保委員會議中各委員提出相關建議如下，

1. 建議在教學評量統計結果的計算前先剔除負向極端值 10% 的問卷(人數四捨五入，若總數未達 5 人均剔除 1 人)。
2. 建議可參考他校做法，教師可自選每份教學評量有 3 個分數不列入計算。
3. 專題課程學生人數少，又畢業班因不需預選填答率低，產生僅有一位學生填答即代表老師教學評量分數的狀況，建議是否填答人數達一定比率才納入計算。
4. 教學評量扣除評量中最高及最低分兩個分數後計算。

綜合上述建議，為免填答教學評量學生僅 1 人的狀況下，以單一意見反映教師授課，並考量行政程序及系統規劃，擬修訂本校教學評量實施辦法第六條，修正對照表如下

(修訂草案如附件(P.126))：

序號	修訂後	修訂前	說明
第六條	教學評量平均成績計算方式： (一) 評量平均成績採課程平均分數計算。 (二) 班/週會、服務與學習課程、第一、二類實習課程不列入課程平均計算。 (三) 缺曠課達整學期 1/3 且已扣考之學生不列入評量成績計算。 (四) 課程僅有 1 人填答教學評量時，剔除該課程不計入教學評量平均分數計算；惟若為該教師唯一可採計課程時，仍保留以供教師評鑑或升等評分等參考。	教學評量平均成績計算方式： (一) 評量平均成績採課程平均分數計算。 (二) 班/週會、服務與學習課程、第一、二類實習課程不列入課程平均計算。 (三) 缺曠課達整學期 1/3 且已扣考之學生不列入評量成績計算。	增列排除計入教學評量平均分數之項目。

辦法：本提案通過後另提教務會議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十五：

提案單位：教務處課務組

案由：擬修定本校「教師全英語課程實施要點」，提請討論。

說明：

- 一、為配合教育部「大專校院學生雙語化學習計畫」，確保本校全英語課程的品質，以提升本校教學品質及競爭力。
- 二、EMI課程以教授專業學科內容為主，不包括 ESL、EAP (English for Academic Purpose)或ESP(English for Specific Purposes)相關課程，著重於語言學習而非專業學科內容之英文課程不應列為EMI課程，因此開放英語系教師及外籍教師可申請以專業學科為主之EMI課程。
- 三、參考本校遠距教學實施要點，進行全英語課程教學課程品質審查，提全英語課程審查委員會進行課程品質審議，品質審議通過後，得提報各系、院及校課程委員會進行開課審議，經校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並經課務組於系統公告全英語課程資訊，始得正式開課。
- 四、教師申請開授 EMI 全英語教學課程，需具備教師具備 CEFR B2 等級的說寫聽讀能力，同意國外英語系國家碩士學位或同等以上學歷亦可申請。
- 五、學生具備 CEFR B2 等級的能力，是 EMI 課程有效學習的起點，在推動本校 EMI 課程同時為兼顧學生學習成效，請授課教師於教學大綱註明修習 EMI 課程條件限制，若申請必修課程時須於申請表敘明該課程所提供之輔導措施，以兼顧學生學習成效。
- 六、鼓勵老師發展多門課程進行全英授課或遠距教學，同一課程如開設二班（含）以上者，僅一次授課鐘點以 1.5 倍鐘點計算。
- 七、教師開設全英語課程，該師具有參加「英語教學相關研習活動」或「全英語授課教師專業成長社群」持續增能之義務，該師需於申請當學期取得 EMI 授課增能或培力相關研習證書，達 8 小時(含)以上，才可以於次學期再次申請。
- 八、經校課程委員會議、教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同意後於 113 學年度實施。
- 九、本校修正後「教師全英語課程實施要點」及修正對照表，詳如附件(P.127~130)。

辦法：本提案通過後另提教務會議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13：25)

#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課程委員會議簽到單

開會時間：112 年 10 月 26 日(星期四)12 時 10 分

開會地點：資訊館 2 樓第 3 會議室

上級指導：陳校長 同孝

主持人：教務長 戴錦周

出席人員		簽到
校外專家學者	劉秀貞 分署長 張文譚 總經理 李傳房 教務長(請假)	劉秀貞 張文譚
上級指導：校長：陳同孝 副校長：鄭經偉 副校長：蕭家孟		
商學院	李國璋院長 院代表：陳元陽、郭清章 系所主管	李國璋 陳元陽 郭清章 李家賢 黃靜惠
設計學院	蔡院長子璋 院代表：鄭建華、侯純純 系所主管	鄭建華 蔡子璋 侯純純 侯純純
資訊與流通學院	陳院長永隆 系所主管	陳永隆 陳永隆
語文學院	李院長右芷 系所主管	李右芷
中護健康學院	盧院長冠霖 院代表：高而仕、劉以慧 系所主管	盧冠霖 高而仕 劉以慧
智慧產業學院	林院長昆立 系所主管	林昆立

#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課程委員會議簽到單

開會時間：112 年 10 月 26 日(星期四)12 時 10 分

開會地點：資訊館 2 樓第 3 會議室

上級指導：陳校長 同孝

主持人：教務長 戴錦周

出	列	席	人	員
全人教育 委員會	通識教育中心中心主任：韓聖 語言中心中心主任：程春美 體育室主任：吳忠芳		程春美 韓聖 吳忠芳	
學生 代表	學生會會長 李明澤 學生議會議長 蔡承庭		李明澤	
列席	軍訓室主任：黃英哲		黃英哲	
日間部	教務長：戴錦周 註冊組組長：林惠娟 課務組組長：許明珠 綜合業務組組長：周佩儀 教學資源中心主任：劉嘉雯 教務長秘書及課務組同仁		戴錦周 林惠娟 劉嘉雯 黃鈴惠 周佩儀 許明珠 蔡承庭 劉高美 邱育心 張淑貞 許春程	